

科控阅溪谷人防工程专项检测服务采购比选公告

科控阅溪谷人防工程专项检测服务已具备采购条件，根据实际情况，现决定采取公开比选的方式确定服务单位，并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比选申请人参与本项目的比选。我公司将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参加比选申请的单位进行评审，择优选择中选人。

一、项目概况

1.比选人：绵阳新惠置业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科控阅溪谷人防工程专项检测服务采购。

3.项目基本情况：本工程为甲类平战结合防空地下室,位于地下一层。平时作小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应建人防面积：**24588.1m²**，设计人防建筑面积：**24717.48m²**。共计**13**个防护单元，其中：**10**个二等人员掩蔽部，抗力等级：核六常六级，防化等级：丙级；**1**个人防物资库，抗力等级：核六常六级，防化等级：丁级，**1**个一等人员掩蔽所，抗力等级：核五常五级，防化等级：乙级；**1**个专业队队员掩蔽所，抗力等级：核五常五级，防化等级：乙级；战时掩蔽人数**8490**人。

4.比选范围：（1）人防工程施工及安装质量检测：包含施工过程隐蔽检查、竣工验收前全项综合检测，覆盖人防设备外观、材料、焊缝、尺寸、安装精度、使用性能等全项检测，留存完整检测数据及影像资料。

（2）气密性专项检测：完成项目所有防护单元清洁通风、排风管道系统压力衰减气密性检测，包含调试检测、不合格免费复检，出具合规专项检测数据。

（3）配套服务：包含检测方案编制、设备进退场、报告编制、资料归档、全程配合人防主管部门验收。

5.最高限价：人防检测**18.00**元/m²、气密性检测**18000.00**元/个防护单元。

6.工期（服务期限）：随项目整体施工进度，配合人防工程专项竣工验收，直至完成全部备案交付工作。

7.质量目标：严格执行最新的《人防工程防护设备产品与安装质量检测标准》、《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地方人防标识设置专项标准及国家现行相关规范。

二、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一）资格条件：

1.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

2.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资金的良好记录；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不存在以下情形：

(1)经查证，申请人在近3年执业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恶意串通、营私舞弊等严重不诚信行为的，或出具虚假或重大失实的业务报告的，或因发生违反合同约定给委托方造成重大损失的；

(2)分别接受利益相对方委托，就同一事项提供有利益冲突的服务的；

(3)近3年内，申请人因重大执业问题受到不良通报或禁用限制的；

(4)其他被认定为不宜作为选聘对象的不良情形。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9.在 2023-01-01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响应供应商(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人员(b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存在行贿行为。

10.未被列入财政部门、行业协会等监管机构的失信名单或黑名单，近3年内无因服务业务违法违规被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的记录。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1) 具有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检测资质。

(2) 近 3 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至少（已完成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实施）1个（0~3个）合同价60万元及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人民防空防护设备检验检测类业绩。需提供资

料：合同协议书、人防检测报告，时间以人防检测报告上载明的为准。)

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项目负责人需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注：连续6个月是指从获得比选文件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至少6个月，企业设立不足6个月的，出具证明。）

三、比选公告发布

本次公开比选信息在绵阳科技城新区管理委员会网站、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http://swueecg.com/#/index>)、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及微信公众号以公告形式发布。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

获取比选文件时间：2026年6月27日09时00分至 2026年7月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于获取比选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录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站（<http://swueecg.com/#/index>），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比选文件。

4.2比选文件售价及缴款方式:人民币200元/份，须通过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比选文件获取费用(不接收个人转账，谈判文件售后不退,响应资格不能转让)，转账时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比选文件获取费用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比选文件)。

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仅履行该费用代收代付的结算职能，如响应供应商在缴纳该费用后需要相关票据，请联系该费用实际收取单位(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票据由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时间：2026年7月3日 09:10，申请文件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出现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密封和标注错误等情形的申请文件，将被拒收。本次公开比选不接收邮寄的申请文件。

开启时间：2026年7月3日 09:10。

开启地点：绵阳市涪城区顺河后街3-5号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绵阳分所。

六、联系方式

比 选 人：绵阳新惠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绵阳高新区新惠·锦苑（二期）一号楼二楼

联 系 人：万先生

电 话：0816-2533081

监督电话：0816-6967795

绵阳新惠置业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5日